

证券代码：873720

证券简称：天舜食品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天舜（杭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陆其康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是	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1、2008年11月至2022年11月，任杭州热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11月至今，任杭州热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2016年7月至2020年12月任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监事；3、2017年6月至今，任杭州自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4、2014年3月至2022年10月，任上海凯幕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5、2020年12月至今，任天舜（杭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1、杭州热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为体外诊断试剂及医疗器械批发、零售；2、	

	杭州自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3、天舜（杭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巧克力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1、杭州热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秋涛北路168号501室；2、杭州自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双浦镇周浦街34号1056室；3、天舜（杭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双浦镇周富村新塘1组80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1、直接持有杭州热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67.5000%股份； 2、直接持有杭州自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99.0000%股份； 3、本次交易前直接持有天舜（杭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10.4130%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陆其康	
股份名称	天舜（杭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年11月17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3,123,913 股，占比 10.4130%
		间接持股 50,000 股，占比 0.1667%
	3,173,913 股，占比 10.5797%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0,978 股，占比 2.769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342,935 股，占比 7.8098%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2,999,900 股，占比 9.9997%
		间接持股 50,000 股，占比 0.1667%
	3,049,900 股，占比 10.1663%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06,965 股，占比 2.356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342,935 股，占比 7.8098%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无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23年11月17日，股东陆其康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124,013股，占挂牌公司总股份的0.4134%；本次交易后，股东陆其康持股比例由10.4130%变更为9.9997%。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股东意愿自愿减持，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的转让。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陆其康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无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陆其康

2023年11月20日